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水波先生召集并主持，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对各项提案逐项进行表决，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7.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元)	备注
1	北京润通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	1,100,000	空置房及售楼处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收费

2	重庆好利来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费	2,500,000	空置房及售楼处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收费
3	重庆吉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500,000	空置房及会所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收费
4	河南保利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	3,000,000	空置房及售楼处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收费
5	郑州保利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	3,000,000	空置房及售楼处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收费
6	郑州奥星实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	1,000,000	售楼处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收费
7	漳州润丰吉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	1,080,000	样板房及售楼处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收费
8	北京润丰卓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500,000	门禁系统维护
合计			12,68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因关联董事陈水波、陈淑存、李荣宣需回避表决，致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故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相关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审计机构的具体工作量进行确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9.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拟于2017年5月10日召开2016年度股

东大会。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